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 2017-080

债券代码：136016

债券简称：15 赛轮债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11 月 29 日，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杜玉岱及副董事长、总裁延万华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杜玉岱质押具体情况

2017 年 11 月 28 日，杜玉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9,717,8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06%）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1 月 2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11 月 26 日，并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杜玉岱持有本公司 257,678,53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54%。本次质押后，杜玉岱累计质押本公司 239,717,800 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3.03%，占公司总股本的 8.87%。

（二）延万华质押具体情况

2017 年 11 月 28 日，延万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7,021,9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1 月 2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11 月 26 日，并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延万华持有本公司 100,336,88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71%。本次质押后，延万华累计质押本公司 94,621,900 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4.30%，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

（三）一致行动关系情况

2017 年 7 月 31 日，延万华等 6 名股东与杜玉岱签署了《股份委托管理协议》，

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处置权和收益权以外的全部股东权利委托给杜玉岱管理，委托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7-043）。截至本公告日，上述 6 名股东持有公司 112,360,794 股股份。

由杜玉岱担任普通合伙人的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煜明投资”）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7,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临 2017-006）。截至本公告日，煜明投资持有公司 77,418,000 股股份。

综上，截至本公告日，杜玉岱拥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合并计算后共计 447,457,3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6%，杜玉岱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本公司 411,339,700 股股份，占其拥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1.93%，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3%。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

杜玉岱、延万华进行上述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了个人资金周转需要。杜玉岱、延万华个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杜玉岱、延万华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